

**105 年度交通部政府資料開放諮詢小組第 4 次會議
會議追蹤事項**

項次	主席決議或結論	辦理機關	辦理情形	備註
1	請公路總局針對車輛掛牌數據開放(廠牌分)案洽相關車商單位確認無異議後依程序報部辦理。	公路總局	本案業於 105 年 12 月 26 日以路監牌字第 1050161148 號函陳報交通部建議開放。 **查交通部於 106 年 1 月 25 日以交路字第 1050041841 號函同意在案 相關資料已於 106 年 5 月新增至本局統計速報，供民眾下載查詢(統計資料自 105 年起)。	請公路總局確認是否已為開放資料。
2	規劃官網設置政府資料開放專區一節請臺鐵局針對所提短期做法先行辦理。	臺鐵局	本局官網 OpenData 專區內已新增政府資料開放平台連結，便於民眾詢問相關內容並提供意見。	已新增，解除列管。
3	AIS 系統請航港局及運研所單位共同針對長期使用規劃討論有哪些可成為開放資料。	航港局及運研所	<p>航港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交通部運輸研究所港灣技術研究中心為研究需求自行建置船舶自動識別系統 (AIS)，並自行開發智慧化航運中心 (網址：http://ais.ihmt.gov.tw)，可提供專家、機關及一般民眾瀏覽。 經聯繫港研中心及確認開放資料，以一般民眾身分瀏覽網頁，即可查詢船舶靜態訊息 (呼號與船名、IMO 號碼、長與寬及船舶總類等) 及動態訊息 (航行狀態及航速等) 與航程訊息 (船舶吃水、目的港與預計抵達日期時間等)，如有特殊需求亦可申請專家帳號辦理。 考量港研中心既有 AIS 系統係自行建置、開發，爰尊重該中心之規劃方向；惟本局後續擬建置 AIS 系統，並規劃整合該中心既有系統以符航安監控需求，據此，本局後續將持續洽運輸研 	進出各港之船舶動態訊息是否已為開放資料

**105 年度交通部政府資料開放諮詢小組第 4 次會議
會議追蹤事項**

項次	主席決議或結論	辦理機關	辦理情形	備註
			<p>究所研議整合方案，俟完成長期規劃，再行檢討可開放之資料。</p> <p>運研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系統目前已針對一般使用者開放本所架設 AIS 接收站之全部接收訊息，以海上移動業務識別碼(MMSI)關聯各類訊息，含靜態訊息(呼號與船名、IMO 號碼、長與寬、船舶總類、定位天線在船上的相對位置)、動態訊息(船位經緯度、定位準確度指標、航行狀態、定位時戳、對地航速、航速、船艏向、轉向速率)與航程訊息(船舶吃水、危險貨物、目的港與預計抵達日期時間)。 2. 相關特定船舶之歷史航行軌跡及特定區域之船舶交通流量，因歷年船舶航行軌跡資料量過於龐大，故針對目的主管機關或學術研究單位行文敘明使用資料用途，業經運輸研究所透過資料庫的船舶動態資訊轉成 Google earth 軌跡，以供使用。 3. 有關進出各港之船舶動態訊息，已可於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船舶動態系統網頁下載相關資料。 4. 因考量運輸研究港灣技術研究中心既有之「臺灣海域船舶自動識別系統(AIS)」系統龐大且複雜，須由專職技術人員維護全臺灣共計 24 處接收站之硬體設備及中心整合資料庫系統，而航港局目前尚無相關技術人員亦無管理本系統之經驗，恐無法即時承接本系統，故本中心預計於 3 年內，陸續轉移相關資料庫系統、接收站設備及管理經驗至航港局，方能讓本系統順利完成轉移及運作。 	
4	請桃園機場公司針對「民	桃園機場	(一)桃園機場公司聯外交通統計資料，以大型車(L)、連結車(T)、	已釐清，解除列

**105 年度交通部政府資料開放諮詢小組第 4 次會議
會議追蹤事項**

項次	主席決議或結論	辦理機關	辦理情形	備註
	間需求-桃園機場聯外交通工具統計表」提出研議方案	股份有限公司	<p>小型車(S)作為分類，探討資料取得方式：</p> <p>A. 大型車(L)：</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因國道二號不收費，並無 etag 之資料。 2. 因國道二號西向(機場支線)之終點即為進入機場園區，經聯繫國道高速公路局工程司洽談，得知可由國道高速公路局之「交通資料庫」，取得以車輛偵測器(VD)感應到的東西雙向車流數量。該資料每 1 分鐘更新一次，取得方式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於網頁 http://tisvcloud.freeway.gov.tw/ 下載 VD 一分鐘動態資訊(vd_value.xml.gz)。 (2) 上述資料檔內，vdid="nfbVD-N1-S-52-I-ES-22-機場系統" 及 vdid="nfbVD-N1-S-52-I-WS-21-機場系統"的資料項目內，即為該段時間內的車流數量。 <p>B. 連結車(T)：國道二號西向之交通流量取得方式同項目一。</p> <p>C. 小型車(S)：國道二號西向之交通流量取得方式同項目一。</p> <p>(二)再以客運車輛(屬於大型車)進行探討：</p> <p style="padding-left: 2em;">建議由交通部之「公共運輸整合資訊流通服務平台」(PTX 平台)取得各客運路線之動態資料後，再加以加值利用。經調查現行服務於桃園機場公司之路線計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國光客運：1819、1840、1841、1843、1860 B. 長榮客運：5201、5202 C. 大有巴士：1960、1961、1962、1968 D. 建明客運：5502、5503 	管。

**105 年度交通部政府資料開放諮詢小組第 4 次會議
會議追蹤事項**

項次	主席決議或結論	辦理機關	辦理情形	備註
			<p>E. 葛瑪蘭客運：1356 F. 統聯客運：705、706、1623、1627 G. 桃園客運：5059、5089</p> <p>以 1819 路線為例，可以於 PTX 系統以下列網址進行系統界接 http://ptx.transportdata.tw/MOTC/v2/Bus/RealTimeByFrequency/InterCity/1819?\$stop=30&\$format=JSON 取得資料。 利用「公共運輸整合資訊流通服務平臺」，以"取得指定[路線名稱]的公路客運動態定時資料(A1)"之 API 來取得資料： http://ptx.transportdata.tw/MOTC#!/InterCityBusApi/InterCityBusApi_RealTimeByFrequency_0</p> <p>(三)小型車屬租賃車、計程車部分，因此等車輛係採隨租隨到方式經營，無班表及到離站資料；另經洽租賃車業者表示，因其係以車輛租賃為營業標的，且旅客租還車行為各異，故無運量資料。有關此類車輛，擬併計於前述小型車(S)項內。</p>	
5	<p>請路政司邀集車安中心及公路總局針對「民間需求-汽機車型號資料集」研商確認資料開放之項目與方式，並於確認後請公路總局協助開放。</p>	<p>本部路政司、公路總局</p>	<p>路政司</p> <p>本司為進一步瞭解提案人對於本部開放汽機車型號資料集及其具體需求，於 105 年 12 月 12 日再於開放平台上留言請提案人與本司業務承辦同仁聯繫，惟迄今未獲進一步連絡(電話或電子郵件方式，已多次於政府資料開放平臺互動專區確認)，建請俟提案人與本司聯繫以瞭解其需求資料開放之項目與方式後，由本司會同公路總局、車安中心協處。</p> <p>公路總局</p> <p>本局目前尚待交通部路政司邀集相關單位研商討論資料開放之項</p>	

**105 年度交通部政府資料開放諮詢小組第 4 次會議
會議追蹤事項**

項次	主席決議或結論	辦理機關	辦理情形	備註
			目與方式。	
6	請高速公路局業務單位針對重車業務確認可掌握之資料範圍，並研評重車可開放之資料內容後，於下次會議提出說明。	高速公路局	1. 可按月份提供各地磅站之過磅車數、超載車數、超載比例。 2. 已將「高速公路過磅情形統計」資料開放，提供 104 年起之資料，目前已開放 104~105 年、106 年 1~3 月資料，並按月上網更新。	已新增，解除列管。
7	國發會辦理交通監理資料需求項目案(發資字第 1051501553 號)，請各涉及單位協助辦理並納入列管，交通違規紀錄案亦併入交通監理資料列管項目。	公路總局、高速公路局、民用航空局、觀光局、臺鐵局、高鐵局、桃園機場公司	本案為國發會主題式資料開放座談會列管事項，各單位回復內容詳附件，請詳參附件。	1.請各單位認是否如期程開放。 2.本案係國發會列管事項，相關辦理情形已提報國發會管考，建議本諮詢小組解列。
8	請臺鐵局考慮採公開期程穩定方式固定開放每日各站點進出站人數資料，讓作業時間有一定標準。	臺鐵局	每日各站點進出站人數資料更新頻率將調整為一年 2 次，預計於每年 1 月底前更新前一年 7 至 12 月資料集，7 月底前更新當年 1 至 6 月資料集。	已新增，解除列管。
9	「民間需求-101~105 年各國際港口(基隆、花蓮、	港務公司	資料集已於 105 年 12 月 29 日發佈至政府資料開放平臺。	已新增，解除列管。

**105 年度交通部政府資料開放諮詢小組第 4 次會議
會議追蹤事項**

項次	主席決議或結論	辦理機關	辦理情形	備註
	高雄、臺中)觀光郵輪艘次、乘客人數(國籍) 」請港務公司針對旅客國籍部分可洽相關單位了解或協助提供並注意資料開放時辰。			
10	請高鐵局評估限建是否能提供 gis 圖資。	高鐵局	已完成資料上架	已新增，解除列管。